

证券代码：300054 证券简称：鼎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2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议案》。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资产减值测试。以201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相关资产计提减值损失。现将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一）计提减值损失的原因

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19年末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各项资产的减值、可变现等情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本着谨慎性原则，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公司需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二）计提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对截至2019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计提2019年度各项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共计193,124,731.07元，2019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66.50%，详情如下表：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 2019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4,281,009.87	71.22%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9,943.42	0.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66,493.89	13.4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6,813,212.98	19.9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91,097.00	29.6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73.91	0.00%
	商誉减值损失	147,341,600.00	432.21%
合计		193,124,731.07	566.51%

（三）相关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

2019 年度，公司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28,877,447.18 元，合计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8,877,447.18 元。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2)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公司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信用风险组合的历史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采用下述账龄分析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1—2 年	20	2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90	90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断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3)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二) 资产减值损失

2019 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6,813,212.98 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91,097.00 元，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73.91 元，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47,341,600.00 元，合计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164,247,283.89 元。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

1、存货跌价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确认方法：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在分摊商誉的账面价值时，根据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获得的相对受益情况进行分摊，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总额 193,124,731.07 元，本次计提减值损失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会计处理依据合理，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减值损失。

（二）监事会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

（三）独立董事审核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采用稳健的会计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保证公司规范运作，能公允地反映 2019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鼎龙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8 日